

南京大学关于公开招聘配位化学 全国重点实验室主任的启事

配位化学全国重点实验室依托南京大学，于2025年1月通过优化重组获批为全国重点实验室。实验室溯源于戴安邦先生1963年创建的络合物化学研究室，为新中国配位化学事业的开创、起步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实验室前身配位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是我国无机化学学科首批建成的国家重点实验室。

配位化学全国重点实验室坚守配位化学的基础原创研究，发展基于配位化学原理的功能体系，研究金属配位的价键结构与赋能理论，探索复杂生命体系金属调控与干预机制，揭示动态和激发态配位协同与转化规律，发展多尺度配位功能动态调控新理论体系，建立关键配位功能物质创制与应用创新体系，正在成为在国际上有重要影响的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

因工作需要，根据《南京大学全国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南字发〔2026〕11号）规定，现面向国内外公开招聘配位化学全国重点实验室主任一名，具体事项如下：

一、岗位职责

负责配位化学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发展、组织开展重大科研任务攻关，在科研任务组织实施、技术路线选择、经费

和条件配置、工作人员聘任等方面有自主权。

1. 全面主持实验室科研和行政管理工作，组织重大科研任务攻关，促进重大成果产出，推动实验室体系建设与科研创新能力持续提升。

2. 紧扣实验室定位与总体发展目标，组织制定中长期科技发展、人才队伍建设及平台建设规划，并统筹推进实施。

3. 致力推动原始创新，深化高水平国际交流与合作，提升实验室在国内外学术界的地位和影响力。

二、应聘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科技方针。热爱高等教育事业，恪守学术道德，践行新时代科学家精神。

2. 长期在配位化学领域耕耘，学术造诣深厚，享有卓越的学术声誉和广泛的学术影响力。

3. 深刻理解全国重点实验室作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定位，具有前瞻性思考和战略性谋划，勇于创新，敢于开拓。

4. 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及卓越的组织协调能力，拥有宽广的国际视野，对相关领域创新技术及产业发展趋势具有深刻洞察，能够有效组织承担国家重大科研任务。

5. 身心健康，精力充沛，能够全职全时在重点实验室工作，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

三、招聘程序

1. 根据《南京大学全国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及《南京大学科技创新平台主任评聘细则》有关规定，南京大学组织成立招聘委员会，具体负责招聘工作的组织实施。

2. 应聘者即日起可将个人学习和工作简历、主要研究成果简述（500字以内）、对实验室建设和发展目标的构想及举措等发送至招聘委员会联系人。

3. 提交个人简历截止日期：2026年5月20日。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韦老师；

联系电话：025-89684532；

邮箱地址：tina@nju.edu.cn

配位化学全国重点实验室主任招聘委员会

2026年5月12日